

中国共产党陕西省委员会

陕字〔2019〕87号

中共陕西省委 陕西省人民政府 关于开展向张富清同志学习活动的决定

(2019年6月11日)

近日，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对张富清同志先进事迹作出重要指示强调，老英雄张富清60多年深藏功名，一辈子坚守初心、不改本色，事迹感人。在部队，他保家卫国；到地方，他为民造福。他用自己的朴实纯粹、淡泊名利书写了精彩人生，是广大部队官兵和退役军人学习的榜样。要积极弘扬奉献精神，凝聚起万众一心奋斗新时代的强大力量。

张富清，男，汉族，1924年12月出生，陕西洋县人。1948年3月在陕西瓦子街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成为西北野战军第2纵队359旅718团2营6连一名战士，同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55年1月转业，1985年1月离休。在解放战争中，张富清同志英勇作战，不怕牺牲，先后荣立一等功三次、二等功一次，被西北野战军记“特等功”，两次被授予“战斗英雄”荣誉称号。1950年获西北军政委员会颁发的“人民功臣”奖章。1955年，张富清主动选择转业到湖北省最偏远的来凤县工作，为贫困山区奉献一生。60多年来，张富清刻意尘封功绩，连儿女也不知情。2018年底，在退役军人信息采集中，他的事迹被发现，这段英雄往事重现在人们面前。

张富清同志是中国共产党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竭力奋斗的时代典范，是为党分忧、为国奉献、为民造福的先进楷模。革命战争年代，他浴血奋战、保家卫国；和平建设时期，他从不居功、默默奉献。他的先进事迹和崇高精神，集中体现了老一辈共产党人、革命军人为建立新中国舍生忘死的坚定信念，集中显现了新时代党员干部不讲条件、不计名利、不懈奋斗的爱国情怀。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学习先进、弘扬正气，凝聚起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新时代追赶超越的强大力量，省委、省政府决

定，在全省广泛开展向张富清同志学习活动。

省委、省政府号召，全省党员干部、部队官兵、退役军人和广大群众要向张富清同志学习。学习他对党忠诚、坚守初心的政治品格，把为党和人民的事业奋斗终生作为最高目标，一辈子初心不变、本色不改，始终笃定信念、矢志奋斗。学习他英勇善战、不畏牺牲的战斗精神，敢于攻坚克难、永葆英雄本色，以不怕困难、迎难而上的巨大勇气和不怕牺牲、一往直前的雄伟气概，在实现中国梦、强军梦的生动实践中奋力拼搏、锐意进取。学习他为民造福、无私奉献的公仆情怀，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时刻把群众的利益放在心上，真心实意为群众干实事谋福利。学习他朴实纯粹、淡泊名利的高尚情操，一心为公、不谋私利，真心为民、不图功名，廉洁自律、勤勉质朴，用模范行动和人格力量永葆共产党人的革命本色。

各级党组织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张富清同志先进事迹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把开展向张富清同志学习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结合起来，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结合起来，与全省“讲政治、敢担当、改作风”专题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结合起来，与学习宣传“时代楷模”“三秦楷模”等先进典型结合起来，与本地本部门本单位和本系统工作实际结合起来，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开

展学习宣传活动，营造学习先进、崇尚先进、争当先进的浓厚氛围，不断提升干事创业的精气神，巩固全省心齐劲足、风清气正的良好局面。全省党员干部、部队官兵、退役军人和广大群众要以老英雄张富清同志为榜样，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紧盯追赶超越目标，践行“五个扎实”要求，落实“五新”战略任务，大力发展“三个经济”，立足岗位，开拓进取，扎根人民，奉献国家，以奋斗的精神和奋进的姿态，积极投身新时代强国强军伟业，以优异的成绩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

（此件公开发布）

